

证券代码：837967

证券简称：锐亿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16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2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应国京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李航赛、李松松、徐英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内容

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需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内部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无需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

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http://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董事应国京、胡小莉、胡小龙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锐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